

# 关于新华惠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终止办理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 跨系统转托管业务的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新华惠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A类份额基金代码：005673；C类份额基金代码：164302，场内简称“新华惠鑫”）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终止新华惠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的议案》。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公告详见刊登在2019年1月9日《证券日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www.ncfund.com.cn](http://www.ncfund.com.cn)）上的《关于新华惠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本基金已于2019年1月10日进入清算期，基金管理人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业务规定申请本基金终止上市并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自2019年1月16日起终止办理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跨系统转托管业务。

投资人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 400-819-8866，010-68730999 咨询。

特此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月11日